

# 宜兴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

宜兴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项目名称：垃圾焚烧经费

项目概况		宜兴市1700吨/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由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以BOT模式全资承建，总投资约7.8亿元人民币，特许经营期限30年。项目选址位于宜兴市新街街道蒲墅村北，现宜兴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厂址东北侧，规划建设用地面积84483m <sup>2</sup> ，项目于2018年6月25日开工，2019年10月7日投产。项目建设2台850吨/日垃圾焚烧炉和1台45MW汽轮发电机组及辅助配套设施。垃圾焚烧炉采用光大自主研发机械炉排炉，余热锅炉采用中温次高压参数；烟气净化采用“SNCR（炉内）脱硝+半干法脱酸+干法脱酸+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 SCR脱硝”组合净化工艺，烟气排放指标满足欧盟2010标准；垃圾渗滤液处理采用“过滤器+初沉池+调节池+IOC厌氧罐+A/O+MBR系统+化学软化系统+TMF系统+RO反渗透系统”组合工艺，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生活垃圾焚烧产生的飞灰经整合固化稳定化处理进入宜兴市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填埋场安全填埋。”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成本	经济成本	处置单价	=87.27元/吨	5	完成目标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87.27元/吨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焚烧处置量	≥530000吨	9	完成目标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512296.00吨	8.7
	质量指标	焚烧厂运营质量	良好	8	完成目标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达成预期目标	8
	时效指标	焚烧炉全年运行（2台）、生活垃圾接纳全年运行	=365天	8	完成目标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365.00天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运营体制	健全	8	完成目标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达成预期目标	8
	社会效益	生活垃圾和渗滤液全量无害化处理率	100%	8	完成目标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达成预期目标	8
	生态效益	达标排放	100%	7	完成目标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达成预期目标	7
	可持续影响	生活垃圾减量	=96.4%	7	完成目标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96.40%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作业质量考核、环卫处委托第三方专业监管	95%	10	完成目标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总计				100			99.7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保障我市生活垃圾得到全量有效处置，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运转正常，确保宜兴市域内居民和企业产生的生活垃圾能够全量无害化焚烧处置并达标排放。						
存在问题	1、生活垃圾分类仍需提升，部分环卫公司垃圾泥份较多。 2、现场设备“跑、冒、滴、漏”频繁发生。 3、设备检修人员安全意识淡薄，高空作业、动火作业等高危作业，安全防范措施有待进一步提高。						
整改措施	1、多部门联合落实所属职责，全面推行垃圾分类。 2、加强设备定期维护，提高人员运行技能，改善设备工作环境。						